附件5

**2020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公章）

**直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25个

**填报人**： 蔡祖劲

**联系电话**： 020-83880532

**填报日期**：2020年6月26日

目 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1](#_Toc19916)

[（一）部门职能 1](#_Toc15681)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3](#_Toc18851)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7](#_Toc25901)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9](#_Toc7595)

[二、绩效自评情况 16](#_Toc11088)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9](#_Toc5046)

[（一）预算编制情况分析。 19](#_Toc17010)

[（二）预算执行情况。 21](#_Toc20548)

[（三）预算使用效益。 25](#_Toc2496)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41](#_Toc25986)

[（一）存在问题。 41](#_Toc23450)

[（二）改进意见。 42](#_Toc29163)

[五、其他自评情况 42](#_Toc18207)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粤办发〔2018〕86 号)，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以下简称省卫健委）是省政府组成部门，为正厅级。主要职责是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以及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协调推进我省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医疗保障，统筹规划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和计划生育规划的编制和实施；落实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防控与干预，组织实施免疫规划工作；制定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规范、标准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标准等；组织拟订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妇幼卫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全省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组织实施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的行业准入管理并监督；组织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机制，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贯彻落实国家生育政策，完善生育管理政策；加强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化建设；制定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并组织落实；组织拟订全省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队伍建设；组织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科技发展规划；指导市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完善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承担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省委保健委员会、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和省人民政府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承办省人民政府、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等。根据职责，省卫健委内设20个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处、政策法规处、体制改革处、基层卫生健康处、医政医改处、基层卫生健康处、卫生应急处、疾病预防控制处、综合监督处、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处、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处、老龄健康处、妇幼保健处、职业健康处、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处、科技教育处、宣传处、交流合作处、人事处、保健局（省委保健委员会办公室）等。

纳入2019年度部门预算的直属二级预算单位25个，包括广东省人民医院（广东省医学科学院）、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广东省妇幼保健院、广东省生物制品与药物研究所、广东省医学学术交流中心（广东省医学情报研究所）、广东省健康教育中心、广东省结核病控制中心、广东省精神卫生中心、广东省第二中医院（广东省中医药工程技术研究院）、广东省卫生监督所、广东省泗安医院、广东省深圳牙科医疗中心、广东省医学实验动物中心、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政务服务中心、广东省卫生医疗对外合作服务中心、广东省医药采购中心、广东省干部保健中心、广东省计划生育协会、广东省人口发展研究院、广东省人口计生委药具管理中心、广东省计划生育宣传教育中心、广东省计划生育科学技术研究所（广东省计划生育专科医院）和人之初杂志社等25个直属二级预算单位。

截至2019年底，独立编制预算机构数42个，独立核算机构数42个。实有人数15084人，其中，在职人员12506人（行政人员218，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372人，非参公事业人员11916人），离休人员95人，退休人员2483人，年末其他人员数20128人。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年度总体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省委十二届六次全会和全国卫生健康工作会议的部署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坚持“抓党建、强基层、建高地、促医改、保健康”的思路，坚持狠抓工作落实的基调，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加快构建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提升基层服务能力，持续深化医改，预防控制重大疾病，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进一步调动全省卫生健康人员积极性，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健康获得感。

**2、重点工作任务。**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省委省政府的部署，我委着眼构建“顶天立地”医疗卫生大格局，进一步完善政策体系，2019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包括五大类十九项工作（见表1）。

**表1：省卫生健康委 2019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表**

| **序号** | **重点工作** | **具体任务** |
| --- | --- | --- |
| **一** | **加强基层服务能力建设** |  |
| 1 | 全面推进升级建设项目形成服务能力 | 年底前，升级建设的47家中心卫生院绝大部分要完工并投入使用。加快推进191家县级医院升级建设项目，力争“五一”前主体工程建设出地面、年底前完成主体工程结构，装修类项目10月底前全部完工。今年省里将安排11亿元建设6000间村卫生站，年底前要力争基本完工. |
| 2 | 加强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 | 继续开展全省基层医疗卫生单位专项公开招聘。今年省里将为基层培训全科医生5580名、产科医生（助产士）1000名、儿科医生360名，订单定向医学生1400名，为47家中心卫生院招聘首席专家100名。 |
| 3 | 推动基层卫生综合改革政策落地见效 | 落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益一类财政供给、公益二类绩效管理”的政策等。 |
| 4 | 加强县级医院能力建设 | 落实医疗卫生人才“组团式”帮扶工作部署，各地各医院要制定具体方案，明确具体目标，建立协调机制。通过专科建设帮扶、队伍建设帮扶、柔性选派帮扶，整体提升受扶医院医疗专科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
| 5 | 规范建设医疗联合体 | 加强医联体综合绩效考评，重点评价牵头医院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双向转诊数量及比例和健康指标等情况。各地要按照国家提出的“规划发展、分区包段、防治结合、行业监管”要求，加快建立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
| 6 | 做细做实家庭医生签约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 突出重点人员、重点病种，继续在提高签约服务质量上下功夫，提升城乡居民签约服务获得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去年我省初步扭转落后面貌，但离全国前列要求还有差距。 |
| **二** | **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  |
| 7 | 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 | 充分尊重基层首创，以国家和省的试点单位为重点，加快探索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力争2019年各试点单位形成相对成熟的经验，2020年我省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设基本成型。 |
| 8 | 继续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 | 要创造性落实“两个允许”，综合考虑行业特点、工作付出等多方面因素确定医务人员薪酬水平，加快推进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让政府部门能接受、社会能理解、行业能认可。 |
| 9 | 配合推进医保支付制度改革 | 各地要进一步扩大按病种分值付费的病种范围，力争基本覆盖所有常见病、多发病。深圳市要加快开展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收付费试点工作。 |
| 10 | 进一步完善药品供应保障制度 | 强化“突出基本、防治必需、保障供应、优先使用、保证质量、降低负担”的功能定位，促进医疗机构优先配备使用基本药物，争取成为国家基本药物供应保障综合试点。 |
| 11 | 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 | 实施粤健康基础设施、智慧服务、创新发展、产业升级计划，积极创建国家“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省。 |
| **三** | **重大疾病预防控制** |  |
| 12 | 建立完善健康广东建设的体制机制 | 实施健康广东战略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要打造抓手，尽快启动制订健康广东人行动计划，聚焦重要健康影响因素、重点人群和重点疾病，实施一批健康行动，普及健康知识，加强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实现健康广东建设“人人参与、人人尽力、人人享有”。 |
| 13 | 加强系统现代治理和监管体系建设 | 积极做好“七五”普法和行政复议工作，强化遵纪守法意识，提升全系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推进医疗卫生综合监管制度改革，加强综合监管力量建设。 |
| 14 | 提升卫生应急和重大疾病防控能力 | 加强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紧急医学救援、核辐射和化学中毒等卫生应急队伍规范化建设，深化部门协作，强化演练实效，打造一支技术过硬、履职尽责的应急救援专业力量。 |
| 15 | 促进人口均衡发展 | 加强出生人口统计动态监测和全员人口数据质量评估，准确掌握育龄人群变化，切实加强育龄人群生育意愿、全面两孩政策实施效果等的跟踪评估。 |
| 16 | 推进中医药强省建设 | 坚持“建高地、育名医、补短板、强基层、促产业、扬文化、保健康”发展思路，启动实施新时代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三年行动，筹备召开全省中医药大会。 |
| **四** | **高水平医疗卫生服务** |  |
| 17 | 推动高水平医院建设 | 落实国家和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全面提高我省医学科技创新和人才支撑能力，努力争创国家医学中心和区域医疗中心。继续推进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等30家医院作为首批高水平建设医院、广州呼吸中心和肿瘤医学中心建设。 |
| **五** |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 |  |
| 18 |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 | 全面从严治党，核心是加强党的领导，基础在全面，关键在严，要害在治。要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定不移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 |
| **六** | **上级政府、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  |
| 19 | 上级政府、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 省委、省政府、省人大、省政协、中央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完成国家和省医改工作重点任务，保障委预算单位正常运行及完成承担的各项卫生健康工作任务，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100%。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国家级和省级以上卫生镇（含县城）创建率24%。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明显提升，47家升级建设的中心卫生院全部开业，县级公立医院升级建设项目全部开工，大部分基本建设项目完成主体建设工程，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招生率80%以上，居民患病首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比例达到70%以上，县域内就诊率提高到 82.4%以上。高水平建设医院开始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并能承担起国家、全省或者区域重大公共卫生发生时的医疗救治任务。进一步完善公立医院运行和补偿机制，取消药品耗材加成补偿到位率100%。重大疾病可防可控，法定传染病哨点监测病种覆盖率达到80%，我省中长期发生重大公共卫生安全事件的风险逐步降低。扎实推进食品安全保障、妇幼健康服务、职业健康、人口家庭服务、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等卫生健康工作，坚决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具体指标详细情况见表2。

**表2：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目标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指标值**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效率性 | 数量  指标 | 升级建设中心卫生院基本投入运行并基本形成医疗服务能力率 | 75%左右 |
| 县级医院升级建设封顶数量 | 191家 |
| 村卫生站建设数量 | 6000间 |
| 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招生率 | 80% |
| 中心卫生院招聘首席专家计划 | 100名 |
| 配置远程医疗智能健康监测设备包的贫困村卫生站数量 | 2277个 |
| 粤东西北地区乡镇卫生院远程医疗建设单位接入率 | 80% |
| 高水平医院建设项目任务完成率 | 940项 |
| 艾滋病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抗病毒药物应用比例 | ≥80% |
| 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5% |
| 耐多药可疑者筛查率 | ≥80% |
| 按病种付费病种数 | ≥100种 |
|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点县（市、区）覆盖率 | 100% |
|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 100% |
| 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报告(%) | 100% |
| 国家级、省级以上卫生镇（县城）创建率 | 24% |
| 传染病监测病种覆盖率 | 79.41% |
| 农村妇女“宫颈癌”检查任务数 | 685043名 |
| 农村妇女“乳腺癌”检查任务数 | 685043名 |
| 地中海贫血筛查人群目标数 | 77.9万对 |
| 出生缺陷综合防控筛查人群目标数 | 55.66万 |
| 质量指标 | 中心卫生院建设通过验收率 | 100% |
| 基层卫生人才培训合格率 | 90% |
| 远程医疗智能健康监测系统验收合格率 | 100% |
| 年诊疗量增幅（%） | ≥3% |
|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 ≥80% |
| 法定传染病报告率 | ≥95% |
| 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率 | 100% |
| 宫颈癌早期诊断率 | ＞50% |
| 乳腺癌早期诊断率 | ＞30% |
| 孕妇产前胎儿染色体异常筛查率 | ≥80% |
|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甲低、苯丙酮尿症、G6PD）筛查率 | ≥90% |
| 二级医院开展预约诊疗工作比例 | ≥90% |
|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 100% |
| 效益指标 | 效果性 | 经济  效益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 |
|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 | ≤25% |
| 区域医疗费用增长幅度 | ≤10% |
| 百元医疗收入（不含药品收入）中卫生耗材消耗（元） | 109.71元 |
| 公立医院药占比（不含中药饮片） | ＜30% |
| 社会  效益 | 卫生村受益人口覆盖率 | 68% |
| 县域内住院率 | ≥82.4% |
| 居民人均预期寿命 | ≥77.2岁 |
|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药品供应保障水平 | 有所提高 |
|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水平 | 得到提高 |
| 县级及以下基层医疗卫生队伍 | 趋于稳定 |
| 中长期发生重大公共卫生安全事件的风险 | 逐步降低 |
| 受益群体 | 全省人民 |
| 卫生健康服务均等化、可及性 | 提升 |
| 公平性 | 满意度 | 基层卫生人才培训满意度 | ≥85% |
| 就诊患者满意度 | ≥85% |

##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2019年，我委调整后的部门整体支出预算合计4655068.00万元，其中，部门支出总预算（经调整后）3899966.29万元，安排下达市县的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755101.70万元。

**（1）部门年初整体支出预算。**根据《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19年决算汇总报表》，全委年初预算2851029.44万元。年初预算整体支出的来源分类中，财政拨款收入159139.65万元，占5.58%；事业收入2506627.38万元，占87.92%；其他收入174232.4万元，占6.11%；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11030.00万元，占0.39%（见图1）。年初部门预算资金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基本建设和行政事业类项目等支出，以保障省卫生计生委各项职能的履行。

**图1：年初部门预算收入**

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年初基本支出预算为2695399.28万元，占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94.54%；项目支出预算155630.16万元，占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5.46%，具体见表3。

**表3 2019年度部门支出预算情况（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项 目 | 年初预算数 | 占比 |
| **合 计** | 2851029.44 | 100% |
| **基本支出** | 2695399.28 | 94.54% |
| 其中：人员经费 | 1077178.99 |  |
| 日常公用经费 | 1618220.29 |  |
| **项目支出** | 155630.16 | 5.46% |
|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 202.96 |  |
| 其他项目支出 | 155427.20 |  |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经调整后）3899966.29万元。调整预算后整体支出的来源分类中，财政拨款收入487015.39万元，占12.49%；上级补助收入143.85万元，占0.004%；事业收入3112686.12万元，占79.85%；其他收入88117.21万元，占2.2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33293.16万元，占0.85%；年初结转和结余177010.65万元，占4.54%，具体见图2和表5。

**图2:2019年部门支出调整后预算数**

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基本支出预算3108312.67万元，占79.66%；项目支出预算403902.08万元，占10.38%；年初结转和结余386051.62万元，占9.96%，具体见表4。

**表4 2019年度调整后部门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项 目 | 调整后预算数 | 占比 |
| **合 计** | 3899966.29 | 100% |
| **基本支出** | 3106760.56 | 79.66% |
| 其中：人员经费 | 1203047.82 |  |
| 日常公用经费 | 1903712.74 |  |
| **项目支出** | 404639.00 | 10.38% |
|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 20867.31 |  |
| 其他项目支出 | 383771.69 |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388566.74 | 9.96% |
| 备注：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 | |

**表5 2019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收 入 | | | 支 出 | | | |
| 项目 | 预算数 | 调整预算数 | 项目 | 预算数 | | 调整预算数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159139.65 | 487015.39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201.52 | | 635.12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  | 二、科学技术支出 | 100.00 | | 2942.64 |
| 三、上级补助收入 |  | 143.85 |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37769.71 | | 50180.39 |
| 四、事业收入 | 2506627.38 | 3112686.12 | 四、卫生健康支出 | 2812958.21 | | 3457369.26 |
| 五、经营收入 |  |  | 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 | 243.34 |
|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  | 六、金融支出 |  | | 5 |
| 七、其他收入 | 174232.4 | 88130.64 | 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 | 11.21 |
|  |  |  | 八、其他支出 |  | | 12.61 |
|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 11030.00 | 33191.94 |  |  | |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 178798.36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  | 388566.74 |
| 收入总计 | 2851029.44 | 3899966.29 | 支出合计 | | 2851029.44 | 3899966.29 |

**表6 2019年部门“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因公出国  （境）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 | 公务  接待费 |
| 小计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407.99 | 94.45 | 226.27 |  | 226.27 | 87.27 |

**（2）安排下达市县的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截至2019年12月31日，实际下达市县的省级财政专项资金755101.70万元。其中，开展公共卫生服务财政事权4796.63万元、预防控制重大疾病财政事权20869.64万元、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财政事权319170.93万元、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财政事权410264.5万元（其中高水平医院建设专项资金39亿元，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财政专项资金20264.5万元），具体见表7。

**表7：2019年度安排下达市县的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  |  |
| --- | --- |
| 财政事权 | 预算金额 |
| 合 计 | **755101.70** |
| 公共卫生服务 | 4796.63 |
| 预防控制重大疾病 | 20869.64 |
|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 | 319170.93 |
| 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 | 410264.5 |

**2.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根据《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19年决算汇总报表》，2019年，全委整体支出决算数为4423433.45万元，其中，部门决算支出数为3907752.37万元，下达市县的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实际支出515681.08万元。

**（1）部门整体支出决算情况。**我委2019年部门支出决算数为3907752.37万元。按支出的功能分类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决算数为635.12万元，科学技术支出3132.0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0180.3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458233.16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43.34万元，金融支出5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1.21万元，其他支出12.61万元，结余分配164994.6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230304.82万元，具体见表8。

**表8 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决算情况**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收 入 | | 支 出 | |
| 项目 | 结算数 | 项目 | 结算数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487015.39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635.12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3132.05 |
| 三、上级补助收入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50180.39 |
| 四、事业收入 | 3115069.82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3458233.16 |
| 五、经营收入 |  | 十、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243.34 |
|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 十一、金融支出 | 5.00 |
| 七、其他收入 | 88134.13 | 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11.21 |
|  |  | 十三、其他支出 | 12.61 |
|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 39317.79 |  |  |
|  |  | 结余分配 | 164994.68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178201.81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230304.82 |
| 收入总计 | 3907752.37 | 支出合计 | 3907752.37 |

**按支出性质分类支出结算数为**3512452.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107197.4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1203936.23万元、日常公用支出1903261.18万元）；项目支出405255.46万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21288.39万元），具体占比情况见图3。

**图3：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决算数(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按经济分类支出结算数为3512452.87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082163.7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083097.8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37091.95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7732.18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7738.60万元，资本性支出194628.58万元，具体见表9。

**表9 2019年度部门按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 项 目 | 支出决算数 | 占比 |
| --- | --- | --- |
| **合 计** | 3512452.87 | 100% |
| 工资福利支出 | 1082163.74 | 30.81% |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2083097.82 | 59.31% |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137091.95 | 3.9% |
|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7732.18 | 0.22% |
|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7738.60 | 0.22% |
| 资本性支出 | 194628.58 | 5.54% |

**二是下达市县专项资金支出情况。**2019年，下达市县的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资金到位金额755101.70万元，到位率100%。截至2020年3月31日，专项资金实际支出515681.08万元，支出率68.29%。其中，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实际支出3219.3万元，支出率67.12%；预防控制重大疾病专项资金实际支出17074.94万元，支出率81.82%；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专项资金实际支出254408.22万元，支出率79.71%；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专项资金实际支出240978.62万元，支出率58.74%，具体见表10。

**表10：2019年度下达市县的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财政事权 | 预算金额 | 实际支出 | 支出率 |
| 合 计 | 755101.70 | 515681.08 | 68.29% |
| 公共卫生服务 | 4796.63 | 3219.3 | 67.12% |
| 预防控制重大疾病 | 20869.64 | 17074.94 | 81.82% |
|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 | 319170.93 | 254408.22 | 79.71% |
| 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 | 410264.5 | 240978.62 | 58.74% |

# 二、绩效自评情况

按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0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财资〔2020〕16号）有关要求，我委对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客观分析评价，综合评定自评得分为**95**分，其中基本得分94分，具体见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见图4、5、6、表11，工作表现加1分，加分理由为我省“村稳”卫生工作、广东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公益一类财政供给，公益二类绩效管理”等经验得到国家多次表扬，根据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的评分标准，自评加1分，绩效等级为“优”。

**图4：一级指标得分情况**

**图5：**二**级指标得分情况**

**图6：三级指标得分情况**

**表11：三级指标自评得分表**

| **三级指标** | **权重**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预算编制合理性 | 5 | 5 | 100% |
|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 4 | 4 | 100% |
| 提前下达率 | 4 | 4 | 100% |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5 | 5 | 100% |
| 绩效目标明确性 | 5 | 4 | 80% |
|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 6 | 6 | 100% |
| 结转结余率 | 3 | 1 | 33.33% |
| 国库集中支付结 转结余存量资金 效率性 | 3 | 0 | 0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2 | 2 | 100% |
| 财务合规性 | 4 | 4 | 100% |
| 资金下达合法性 | 3 | 3 | 100%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4 | 4 | 100% |
| 项目实施程序 | 2 | 2 | 100% |
| 项目监管 | 3 | 3 | 100% |
| 报送及时性 | 2 | 2 | 100% |
| 数据质量 | 3 | 3 | 100% |
| 账务核对情况 | 3 | 3 | 100% |
| 资产管理合规性 | 3 | 3 | 100%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2 | 2 | 100%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4 | 4 | 100% |
| 重点工作完成率 | 5 | 5 | 100% |
| 绩效目标完成率 | 5 | 5 | 100% |
| 项目完成及时性 | 3 | 3 | 100% |
|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 10 | 10 | 100% |
|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 3 | 3 | 100% |
|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4 | 4 | 100% |
|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  | 1 | 100% |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 （一）预算编制情况分析。此项指标分值13分，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13分，得分率100%，具体见图7。

**1、预算编制。**

**（1）预算编制合理性。**2019年，我委严格按照《预算法》和省财政厅的有关要求开展研究和编制部门预算，资金投向和结构分布合理，符合公共财政资金的扶持方向、部门职能及省委省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项目设立经过充分论证，项目申报经过委属各预算单位领导班子、委机关预算委员会以及委党组会议（或委办公会议）认真审议。整体部门预算审批由省财政统一报请省人大审批，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总体计划和明细分配计划报请省政府领导审定。资金分配根据年度工作任务科学测算，并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资金的分配，所依据的相关因素、计算公式合理科学，所依据的数据采集规范详实。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5分，得分率100%。

**（2）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根据《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19年决算汇总报表》，我委2019年收入决算数487015.39万元，收入调整预算数487015.39万元，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0%。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4分，得分率100%。

**（3）提前下达率100%。**我委严格按照有关财政资金转移支付管理办法，及时编制和报送转移支付财政资金分配方案，确保我委主管的2019年度医疗卫生健康专项资金提前下达。截至2019年底，对一般性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100%，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100%。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4分，得分率100%。

2、**目标设置。**

**（1）绩效目标合理性。**2019年，我委根据“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设置了整体绩效目标。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包括总体绩效目标、具体目标和指标值，量化程度比较高，具体包括县域住院率、法定传染病报告率、投诉上访率等。我委设置的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能体现了省政府“强基层、建高地、保健康”决策意图，符合财政支出方向及全省卫生健康发展的实际情况。部门申报的项目经省财政厅、原省卫生计生委等对我省尤其是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县级以下医疗卫生机构的现状、短板及存在问题进行了充分摸底调研和组织专家论证，制定了实施方案，且经过集体会议研究。摸底调查资料、专家论证材料及请示报告资料齐全，决策规范科学，投入符合民生政策。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5分，得分率100%。

**（2）绩效指标明确性。**我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涵盖了本部门的职能职责，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且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符合客观实际情况。需继续加强反映履职效果的可量化的预期社会经济效益指标设置工作。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4分，得分率80%。

**（二）预算执行情况。此**项指标分值43分，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38分，得分率88.37%，具体见图8。

**图8：预算执行情况得分情况**

1.**资金管理方面。**

**（1）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2019年，我委按照年度部门预算和各项工作需要，合理安排支出，部门（单位）预算执行及时和均衡，财政预算执行进度与工作进度相匹配，资金下达时序符合相关规定要求，不含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均衡，**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100%，但是安排市县的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不够理想**。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5分，得分率83.33%。

**（2）结转结余率。**2019年，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结算数121937.53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结算数72886.37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487015.39万，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算数0元，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21.78%，闲置资金存量偏大，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一般。根据评分标准，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1分。

**（3）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2019年，我委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年初结转和结余72886.37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21937.5万元，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67.30%。根据评分标准，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0的，不得分。

**（4）政府采购执行率。**2019年我委部门预算安排政府采购84046.0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72955.01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62.5万元，服务量采购预算10928.55万元。截至2020年3月31日，部门预算实际执行政府采购金额为84046.06万元，执行率100%。该项指标分值3分，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3分，得分率100%。

**（5）财务合规性。一是**规范执行预算管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2019年调整预算中，南方医院和中山六院分别以《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关于申请调整部门预算经费使用用途的请示》（院医字 〔2019)158号）和《中山大学附属第六医院关于申请更改财政经费用途的请示》（附六 〔2019)93号）申请调整预算用途，省财政厅《关于调整 2019 年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部分项目资金用途的通知》（粤财社〔2019〕110 号）。未发生预算调整的，均能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二是**资金管理、费用标准、资金支付等事项支出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等情节。**三是**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大部分项目单位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和报账手续严格执行有关财务制度规定。**四是**部门预算及重大项目支出经过必要决策程序。2019年，我委共组织五次主任办公会或者党组会，按规定审议通过编制《2019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分配明细方案的汇报》及相关附件等上会材料，全部预算分配均经过必要决策程序。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4分，得分率100%。

**（6）资金下达合法性。**我委及时制定和报送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方案，及时批复预算管理单位的预算，有关预算资金均能在规定时限内下达或者批复，对省人大批复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预算，分别在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对于中央转移支付，在收到文件后30日内正式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及时批复率100%。部门预算部分：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后，15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如《关于批复 2019 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粤财预〔2019〕35 号）广东省财政厅于2019 年2月15日下达，我委于2019年2月22日《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关于批复2019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粤卫函〔2019〕304 号）即批复至委预算管理各单位，用时7日，部门预算批复率100%，资金下达合法及时，没有延误现象。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3分，得分率100%。

**（7）预决算信息公开性**。严格按照政府的有关规定及时公开部门预决算相关信息及“三公”经费信息，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2019年3月11日通过委公众网公开广东省卫生健康委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2019年8月21日通过委公众网公开广东省卫生健康委2018年部门决算情况，公开的预决算信息长期可以查询。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4分，得分率100%。

**2.项目管理。**

2019年，我委所有的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项目申报、方案调整都按各专项资金管理和项目实施方案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基本能执行政府采购相关法规执行，采购完毕后，能按规定程序办理验收手续，并及时办理资产的入账入册入库工作，各资金使用单位都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内控机制。项目监管工作规范有序，先后印发了《广东省审计厅 广东省卫生计生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建设能力建设项目管理和审计监督的通知》和《广东省卫生计生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广东省卫生计生委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廉政效能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粤卫办〔2018〕19号）等监管制度，理顺监管各环节。全年委领导结合联系点制度带队调研强基工作共24次，合计向10个地市23个县下发26份督办函，对39个滞后项目进行督办，督促有关市县政府切实履行建设主体责任。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5分，得分率100%。

**3.资产管理**。

我委高度重视国有资产管理，确保资产正常使用和资产安全。按时报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和月报，没有发生延误情况；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委本部及各级预算单位严格做好资产实物台账管理，资产管理责任到人，明确管理人和资产使用人职责，必要时还组织资产核查和资产审计工作。经账务核对，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数据质量高；委本部及各级预算单位均制定了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并按照内部管理制度执行有关规定，对资产添置、使用、调拨、盘点清查和报废等都做出严格的规定，每个会计年度，规定至少进行一次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工作，确保资产管理安全、完整。同时，国有资产处置监管到位，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规范，国有资产处置收入能及时足额上缴。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有规范，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没有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委及预算管理单位所有固定资产原值2032081.87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1184603.11万元，固定资产净值847478.76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2032081.87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100%。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13分，得分率100%。

## （三）预算使用效益。该项指标分值34分，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34分，得分率100%，具体见图9。

**图9** **预算使用效益自评得分情况**

1. **经济性。**2019年，我委厉行节约，加强“三公”经费、日常公用经费管理，公用经费控制效果好，行政运行成本经济。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4分，得分率100%。具体如下：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部门“三公”经费预算资金408万元，实际支出321.1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41.8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46.46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32.81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78.71%，“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三公”经费合计节约86.85万元，节约率达21.29%，控制效果好。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部门公用经费年初预算资金5147.62万元，调整预算数5959.91万元，公用经费决算数5959.91万元，公用经费控制差异率为0。

**2、效率性。**

**（1）重点工作完成率。**截至 2019年12月31日，我委 五大类十八项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全部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重点工作完成率100%。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5分，得分率100%，具体见表14。

**一是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方面。**截至2019年底，47家升级建设的中心卫生院全部开业，190家县级公立医院升级建设项目基本完成主体基建工程，其中73家投入使用，10000家村卫生站标准化建设顺利完成；加快“公益一类财政供给，公益二类绩效管理”政策全面落地；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全面启动，出台实施方案，推广阳西等地经验，医共体内实行行政、人员、财务、质量、药械、信息系统“六统一”；组织54家三甲公立医院紧密型帮扶78家县级公立医院，在原来14对帮扶关系不变基础上，新增加的帮扶医院覆盖了粤东西北所有县（市）。据统计，26个县镇医联体牵头医院向成员单位共下派医师12733人次、护理人员6996人次、管理人员4255人次；牵头医院帮扶成员单位诊疗患者（含远程）146903人次，开展手术3953次，临床带教和教学查房12535次，会诊（含远程）33438人次，科研和课题立项26个，培训基层医务人员（含远程）30728人次，县域内基层诊疗人次较2018年增长1335833人次；继续推进“千名大学生下基层（上岗退费）”、“县级医院专科特岗”等项目，1652名城市三甲医院专家下乡支医，招聘的300名专家特岗全部到位（其中中央苏区县和少数民族县80名，其他地区220名），招聘到位率100%。全年完成基层卫生人才培训15129名，招生率116.79%，具体见表12，培训合格率达到97.14%；8类智能健康监测设备配置到2277个贫困村。

**表12：2019年粤东粤西粤北基层卫生人才培训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计划招生（名）** | **实际招收（名）** | **招生率（%）** |
| **合计**（名） | **12954** | **15129** | **116.79** |
| 转岗培训产科医师数量 | 1033 | 1158 | 112.10 |
| 转岗培训儿科医师数量 | 360 | 376 | 104.44 |
| 订单定向培养医学生数量 | 1400 | 1474 | 105.29 |
| 全科医生 | 5581 | 6749 | 120.93 |
|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生数量 | 3340 | 4100 | 122.75 |
| 住院骨干师资 | 1000 | 1000 | 100 |
|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骨干师资 | 240 | 272 | 113.33 |

**二是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方面。**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试点和党建示范点创建工作取得新成效，香港大学深圳医院“党委领导、管办分开、岗位管理、成本控制”等做法获肯定推广；全省医院党建工作指导委员会组建成立，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有力落实；同时，在全省遴选2个地市、3个县（市）、58家医院（5家为国家试点）开展加快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试点；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制订基本医疗保险按病种分值付费工作指南；基本药物制度综合试点启动实施，短缺药品保供稳价惠及患者，临床合理用药管理更加规范；我省“立足基本、应对短缺、上下衔接、区域联动、全程监控、综合评价”的药品供应保障制度经验得到国家肯定；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加快推进，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全面开展；传染病区域联防联控更加紧密，人才联合培养机制建立完善，港澳人员来粤办医行医更加便捷；支持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出实招，特事特办工作机制建立实施，一批卫生健康重大改革举措研究出台；网格化布局建设城市医联体，7个珠三角地市入选国家试点城市，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加快建立；公立医院运行和补偿机制进一步完善，取消药品耗材加成补偿基本到位，茂名高州市改革成效获国务院通报表彰。省部共建“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省正式签约。省级全民健康信息综合管理平台启动建设，省级远程医疗平台全面上线，实现20个省级远程医疗中心、57家县级人民医院、1146家乡镇卫生院和2377个村卫生室信息联接。信息便民惠民“五个一”攻坚行动深入实施，提供移动支付、一站式结算、候诊提醒等服务的二级以上医院覆盖率达到87%，实现看病就医“一键诊疗”。6个地市电子健康码上线应用，4000多万居民实现看病“一码通用”，群众就医体验明显改善。互联网医疗服务可获得性加强，在线为患者提供部分常见病、慢性病复诊、随访管理和远程指导，实现线上线下“一体服务”。

**三是重大疾病预防控制方面。**健康广东行动启动实施，省级推进委员会正式成立，制定出台《实施意见》《健康广东行动（2019-2030年）》，谋划部署18个专项行动。深化爱国卫生运动，登革热等重大疫情保持平稳可控。据统计，全年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任务数43678900剂次，实际完成数40457956剂次，完成率为92.63%（受出生人数减少影响）。有效减少滋病新发感染，艾滋病病死率降低到1.55%；全省艾滋病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301例，接受抗病毒药物治疗292人，抗病毒药物治疗比例97.01%；农村妇女“两癌”检查任务完成率84.48%，达1157397人次；全年为15个地市90个县区42.38万对孕产妇夫妇提供地贫血常规初筛，向90个底线民生补助县的224.04万名孕妇和新生儿提供出生缺陷产前筛查、干预和新生儿疾病筛查。耐多药可疑者筛查任务数3589例，实际完成数3253人，筛查率90.6%。人群血吸虫筛查任务数2800例，实际完成2954例，筛查率105.5%。进一步减少肺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血吸虫病发生率为零，继续维持消除状态。高效组织传染病疫情监测、流行病学调查和疫情分析研判，及时处置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疫情及时处置率达到100%。同时，强化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紧急医学救援、核辐射和化学中毒等卫生应急队伍规范化建设，深化部门协作，强化演练实效，一支技术过硬、履职尽责的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开始发挥作用。新增食品安全地方标准4项，风险监测网络延伸至农村农场农田，疾病监测网络覆盖至1900多家医疗机构，食品安全保障不断强化。我省《进一步加强职业病防治工作的意见》等12项制度率先出台，成立由省长任组长的尘肺病防治攻坚领导小组，建立由分管副省长任召集人的部门联席会议制度，防治工作责任进一步压实。有力推进重点职业病危害预防监测治理，防治服务体系和救治网络进一步健全，全年完成危害申报的企业数量居全国第一，全省新发职业病数量同比下降12.9%。出生人口动态监测启动实施，深入开展打击采血鉴定胎儿性别行为和整治“两非”专项行动，开展育龄人群生育意愿、全面两孩政策实施效果等的跟踪评估工作。全省家庭奖励扶助人数累计超188万、金额超30亿元。特殊家庭“双岗”联系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和就医绿色通道覆盖率达到100%。制定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实施意见，逐步完善托育服务地方标准和体系。加强综合监管制度建设，深圳监督执法信息化建设经验得到国家肯定并在我省推广；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老龄健康、妇幼健康、生育服务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推动中医药在传承创新中高质量发展。设立中医药管理机构的地市增至20个，新建汕尾市中医院项目落地，1715家基层中医馆完成建设。5个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重点建设项目、19个国家区域中医（专科）诊疗中心项目落户，数量均居全国第一。新建40个省名中医传承工作室，中医名家学术薪火相传。5项中医药领域科技成果获上年度省科学技术奖，其中一等奖2项。4位专家获“全国中医药杰出贡献奖”，数量居全国前列。新增3个国家级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总数达11个，保持全国第一。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建设进展顺利，国家级中医药产品海外注册公共服务平台产出成果，6款中药产品在葡语系国家注册上市，中医药“走出去”迈出更坚实步伐。

**四是高水平医院建设方面。**我省30家高水平医院全面启动建设，年度计划建设任务数940项，实际完成1251项，完成率133.09%。其中，前沿医疗技术194项，高水平临床科研平台建设231个，引进和培育高层次人才232人，打造一流医学学科159个，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绩效255项，发挥示范引领作用180个，各项工作均完成了年度建设目标任务，具体见表13。

**表13：高水平建设医院绩效指标目标完成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指标 | 30家高水平医院 | | | | | | | |
| 年度指标值（任务数） | | | 小计 | 年度完成值（完成数） | | | 小计 |
| 第一批 | 第二批 | 第三批 | 第一批 | 第二批 | 第三批 |
| 发展前沿医疗技术 | 45 | 66 | 36 | 147 | 63 | 88 | 43 | 194 |
| 建设高水平临床科研平台 | 46 | 92 | 39 | 177 | 71 | 113 | 47 | 231 |
| 集聚拔尖医学人才 | 43 | 88 | 55 | 186 | 71 | 105 | 56 | 232 |
| 打造一流医学学科 | 32 | 53 | 28 | 113 | 56 | 68 | 35 | 159 |
| 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 | 44 | 92 | 51 | 187 | 79 | 112 | 64 | 255 |
| 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 32 | 69 | 29 | 130 | 57 | 88 | 35 | 180 |
| 总合计 | 242 | 460 | 238 | 940 | 397 | 574 | 280 | 1251 |

落实省部共建国家区域医学（医疗）中心，省政府与国家卫生健康委签署共建协议，全面启动在我省共建的1个专科类国家医学中心、1个综合类和6个专科类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全面布局和启动省市共建专科类医学中心，按照国际一流标准，省市财政共同投资50余亿元，重点建设广州呼吸中心、肿瘤医学中心和肾脏病医学中心三大优势专科类医学中心。高层次人才培育和平台建设再创佳绩，我省新增1名中国科学院生命科学和医学领域院士，新增1家国家感染性疾病（结核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五是全面加强党建工作方面。**省级卫生健康系统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真学深学、常学常新上取得新进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高质量推进，规定动作扎实有效，自选动作出色出彩，经验做法获央视和省委主题教育办专题专刊报道。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热潮，开展新一轮“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广大党员干部推进卫生健康治理能力建设的使命感责任感显著增强。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模范机关创建活动持续深化，“四有”工程（班子有作为、支部有方法、党建有品牌、单位有典型）试点积极推进，行业党建质量不断提升。党风廉政建设持续加强，监督制约机制不断健全，全面从严治党责任逐级压实。精神文明建设持续深化，“广东医生家国情”系列主题活动生动开展，“广东好医生”评选活动形成声势，广大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精气神进一步焕发。

**六是完成上级政府、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情况方面。**2019年，省委、省政府、省人大、中央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我委的工作任务全部完成。按照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压减省级行政权力事项工作的通知》要求，通过委托、重心下移、整合、取消和移出等方式，我委全年压减2/3省级行政权力事项。扎实推进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案建议办理，及时答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并按要求在省人大、省政协相关管理系统上完成答复工作。受到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和代表（委员）的一致好评，未出现不满意的反馈意见。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2019年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的通知》（卫办监督函﹝2019﹞110号），我委组织制定了全省随机监督抽查计划并已顺利完成，全年共完成对各类卫生健康执法检查对象随机监督抽查任务25908个，对各类违法违规行为立案查处2107宗，罚款979080元。

**（2）绩效目标完成率。**2019年，我委部门整体支出严格按年初设置的预算绩效目标任务要求及进度实施，绩效目标全部实现，绩效目标平均完成率100%以上，具体见表14。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5分，得分率100%。

**表14：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指标值** | **完成值** | **完成率** |
| 产出指标 | 效率性 | 数量  指标 | 升级建设中心卫生院基本投入运行并基本形成医疗服务能力率 | 75%左右 | 100% | 133.33% |
| 县级医院升级建设封顶数量 | 191家 | 190家 | 99.48% |
| 村卫生站建设数量 | 6000间 | 6000间 | 100% |
| 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招生率 | 80% | 118.18% | 147.73 |
| 中心卫生院招聘首席专家计划 | 100名 | 100名 | 100% |
| 配置远程医疗智能健康监测设备包的贫困村卫生站数量 | 2277个 | 2277个 | 100% |
| 粤东西北地区乡镇卫生院远程医疗建设单位接入率 | 80% | 100% | 125% |
| 高水平医院建设项目任务完成率 | 940项 | 1251项 | 133.09% |
| 艾滋病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抗病毒药物应用比例 | ≥80% | 97.01% | 121.26% |
| 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5% | 98.34% | 103.52% |
| 耐多药可疑者筛查率 | ≥80% | 90.6% | 113.25% |
| 按病种付费病种数 | ≥100种 | 4000种 | 100% |
|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点县（市、区）覆盖率 | 100% | 100% | 100% |
|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 100% | 100% | 100% |
| 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报告(%) | 100% | 100% | 100% |
| 国家级、省级以上卫生镇（县城）创建率 | 24% | 25% | 104.17% |
| 传染病监测病种覆盖率 | 79.41% | 100% | 125.93% |
| 农村妇女“宫颈癌”检查任务数 | 685043名 | 580415名 | 84.73% |
| 农村妇女“乳腺癌”检查任务数 | 685043名 | 576982名 | 84.23% |
| 地中海贫血筛查人群目标数 | 77.9万对 | 42.38万对 | 54.4% |
| 出生缺陷综合防控筛查人群目标数 | 55.66万 | 42.92万对 | 84.72% |
| 质量指标 | 中心卫生院建设通过验收率 | 100% | 100% | 100% |
| 基层卫生人才培训合格率 | 90% | 97.14% | 107.93% |
| 远程医疗智能健康监测系统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 100% |
| 年诊疗量增幅（%） | ≥3% | 3.24% | 108% |
|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 ≥80% | 95.84% | 119.8% |
| 法定传染病报告率 | ≥95% | 100% | 105.26% |
| 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率 | 100% | 100% | 100% |
| 宫颈癌早期诊断率 | ＞50% | 84.73% | 169.46% |
| 乳腺癌早期诊断率 | ＞30% | 84.23% | 280.77% |
| 孕妇产前胎儿染色体异常筛查率 | ≥80% | 84.74% | 105.93% |
|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甲低、苯丙酮尿症、G6PD）筛查率 | ≥90% | 144.33% | 160.37% |
| 二级医院开展预约诊疗工作比例 | ≥90% | 90% | 100% |
|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 100% |
| 效益指标 | 效果性 | 经济  效益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 100%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 | 98.68% | 101.34% |
|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 | ≤25% | 25.7% | 105.06% |
| 区域医疗费用增长幅度 | ≤10% | 13.92% | 低于目标 |
| 百元医疗收入（不含药品收入）中卫生耗材消耗（元） | 109.71元 | 111.13元 | 较上年略增1.42元 |
| 公立医院药占比（不含中药饮片） | ＜30% | 26.99% | 111.15% |
| 社会  效益 | 卫生村受益人口覆盖率 | 68% | 100% | 147.06% |
| 县域内住院率 | ≥82.4% | 84.1% | 102.06% |
| 居民人均预期寿命 | ≥77.2岁 |  |  |
|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药品供应保障水平 | 有所提高 | 有所提高 | 100% |
|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水平 | 得到提高 | 得到提高 | 100% |
| 县级及以下基层医疗卫生队伍 | 趋于稳定 | 趋于稳定 | 100% |
| 中长期发生重大公共卫生安全事件的风险 | 逐步降低 | 逐步降低 | 100% |
| 受益群体 | 全省人民 | 全省人民 | 100% |
| 卫生健康服务均等化、可及性 | 提升 | 提升 | 100% |
| 公平性 | 满意度 | 基层卫生人才培训满意度 | ≥85% | 100% | 117.65% |
| 就诊患者满意度 | ≥85% | 84.5% | 99.41% |

**（3）项目完成及时性。**2019年，我委部门整体支出重点工作任务和政策任务基本按计划及时完成，相应产出指标全部达到预期目标，时效性较强。对于部分地方建设滞后的县级公立医院和医疗急救体系标准化项目，我委将加强督办，压实主体责任，加快建设进度。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2.8分，得分率93.33%。

**3、效果性。**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100%。具体情况如下：

**（1）部门履职能力和效果双提升，人民医疗与健康得到有效保障。**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狠抓工作落实，“顶天立地”医疗卫生大格局蓝图基本绘就，卫生健康重点领域改革取得新突破，医疗健康服务水平稳步提升，分级诊疗制度建设成效显现，重大疾病预防控制能力持续加强，居民健康素养明显提升，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效果，城乡居民健康水平持续提高。截止2019年底，全省共有各类卫生健康机构53947个（含村卫生室），其中，医院1631个、卫生院1186个，社区卫生服务机构2625个，妇幼保健机构130个，专科疾病防治机构130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23个，卫生监督机构189个、村卫生室2.6万个。全省医疗卫生机构技术人员79.5万人，比上年增长4.9%（见图10），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29.1万人，注册护士35.7万人；拥有医疗床位54.9万张，其中，医院44.6万张。全省乡镇卫生院拥有卫生技术人员8.1万人，床位6.1万张；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拥有卫生技术人员0.8万人，卫生监督机构拥有卫生技术人员0.3万人。全年出生人口143.38万人，出生率12.54%；死亡人口50.99万人，死亡率4.46%；自然增长人口92.38万人，自然增长率8.08‰。与上年相比，人口出生、死亡及自然增长率分别回落0.25、0.09、0.16个千分点。人口死亡率处于全国较低水平，比全国平均值低2.68个千分点。全省常住人口性别比（女性为100）109.51。甲乙类传染病35.78万例，死亡1265人，发病率315.37/10万，死亡率1.11/10万。全省县（区）属及以下医疗机构总诊疗人次7亿人次，比2018年增加4.5%。孕产妇死亡率和婴儿死亡率控制在11.22/10万和2.08‰。广东省居民主要健康指标及健康水平位居全国前列。

**图10：2015年-2019年全省卫生技术人员人数**

**（2）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预期效果全部实现。一是**经过3年努力，我省基层医疗卫生“补短板”任务全面完成，城乡、区域医疗资源配置不均衡和基层人才缺乏等瓶颈问题基本解决，较为完善的县域内医联体政策体系初步形成，人才队伍整体素质显著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整体服务能力得到显著提升，公立医院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更加科学高效。据统计，2019年，居民患病首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比例达到70%以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年诊疗量增幅达到3.24%，全省57个县（市）县域内住院率达到84.1%。**二是**公共卫生服务更加公平，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持续提升，全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财政补助经费超70元。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做实做优，激励机制进一步完善。省级远程医疗平台全面上线，实现20个省级远程医疗中心、56家县级人民医院、1146家乡镇卫生院和2377个村卫生室信息联接。贫困群众看病就医条件明显改善，“健康扶贫AI医生进乡村”全面上线，农村贫困人口大病专项救治精准实施，东西部扶贫工作任务扎实落实，医疗卫生援疆援藏工作获国家肯定。我省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综合改革以奖代补政策任务等措施，有效缓解看病难看病贵老大难问题。全省家庭奖励扶助人数累计超188万、金额超30亿元，特殊家庭“双岗”联系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和就医绿色通道实现全覆盖。以县（市、区）为单位的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网络覆盖率100%，人民食品健康与安全得到更大保障。**三是**重大传染病整体可防可控。深化爱国卫生运动，登革热等重大疫情保持平稳，我省中长期发生重大公共卫生安全事件的风险逐步降低。新创建4个国家卫生城市，实现县级市创建零的突破；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报告率100%，宫颈癌和乳腺癌的早诊率分别达到93.85%和63.64%，全省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报告接种率达到98.34%，全省新发职业病数量同比下降12.9%；全省碘缺乏病消除县比例从2018提高7.4%，达到98.4%；全省围产儿出生缺陷发生率为246.02/万，较2014年（312.57/万）启动项目前下降了21.29%。**四是**高水平建设医院在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中发挥突出作用。积极响应国家号召，30家高水平医院承担了我省和区域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治任务。截至2020年3月31日，派到武汉和湖北的医护人员累计达到了1104人，最早的医疗队于1月24日除夕当天启程，接管重症病区、重症病房和方舱医院，全力开展医疗救治工作，有效提高了治愈率，降低了病死率，取得了援助医院清零、医护人员零感染、病人零死亡等硕果。广东省人民医院、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香港大学深圳医院和汕头大学医学院分别承担了定点收治的任务，发热门诊接诊患者累计超过4000人，确诊64人。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除湖北外是全国收治425例新冠肺炎确诊患者。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截至1月22日发热门诊共接诊患者6809人，检验科完成新冠病毒核酸检测24896次。高水平医院无聚集性病例发生，实现了新冠肺炎确诊病例0死亡，参加抗疫全体医务人员0感染。

**4、公平性。**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我委高度重视视群众信访办理，工作到位，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能够及时回应公众诉求。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共办理信访4400件，比2018年的4243件增加了3.7%。来信来访件均按照规定及时办理回复，网上信访办结率和回复率均保持在99%以上。在履职过程中没有发现存在工作不当引起的纠纷、诉讼、上访等问题所引起的群体性事件和舆论负面炒作情况，投诉信访率为0%。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3分，得分率100%。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2019年，我委组织公立医院患者参与调查满意度，结果为84.5%（门诊患者80.82%、住院患者88.18%），其中门诊患者满意度较2018年提高，住院患者满意度与2018年持平。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没有发现存在工作不当引起的纠纷、诉讼、上访等问题，投诉信访率为0%。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4分，得分率100%。

**5、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加减分项）。**我省改革发展经验得到国家卫生健康委党组的充分肯定，国家近三年均在广东召开现场会推广深圳罗湖医改、广州花都等地基层卫生综改经验。我省连续4年上榜全国“推进医改，服务百姓健康”十大新举措。国家卫生健康委马晓伟主任充分肯定“广东基层卫生综合改革为全国提供了经验、开创了一条新路”。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专题采访广东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情况。“公益一类财政供给，公益二类绩效管理”等广东基层卫生综改经验入选中组部《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改革发展稳定中攻坚克难案例》丛书，并作为全国卫生健康领域唯一典型案例写入全国干部培训教材之《改善民生与社会治理》。依据评分标准，此项自评加1分。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 （一）存在问题。

**一是转移支付下达市县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2019年，下达市县的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资金到位金额755101.70万元，实际支出515681.08万元，支出率68.29%，预算执行率不够高，年度结余结转率较高。**二是**绩效目标管理有待加强。部门整体支出的项目支出绩效指标不够清晰，可量化的指标占比有待提高。

## （二）改进意见。

**一是加快财政支付系统建设，提高对基层覆盖率**。加快财政支付系统建设，全部将基层财政部门纳入支付系统管理，提高项目支出监控覆盖率，及时监控基层项目支出情况，加强对基层项目实施支出督促。**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严格按规定做好绩效目标申报、自评、公开等相关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三是**加强督导督促，提高项目资金支付进度。针对部分地区资金支出缓慢导致项目推进滞后问题，加大督导力度，督促有关市县落实主体责任，采取有效措施，简化程序，加大项目推进进度，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率。

# 五、其他自评情况

按照省财政部门统一部署，我委还对部门主管的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项目、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和预防控制重大疾病项目等四个财政事权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并按要求报送相应的绩效评价报告及附件。